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【2024】成兴检(X)字第(3077-1)号

项目编号: CXHJX2410287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: 季度无组织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5年1月24日

泰州市成兴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TAI ZHOU CX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注: 如需公布监测数据, 请收到本报告 10 日内公布。公布路径为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-政务服务入口-江苏省污染源“一企一档”管理系统“环保脸谱”企业端。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，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本公司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，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验结果有误的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；对本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采样当天的工况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复检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四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，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。

五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，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六、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，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本公司无关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，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。

八、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九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地 址：中国 江苏省 泰兴 经济开发区 滨江南路 20 号

邮政编码：225400

电 话：0523-87676633

传 真：0523-87676633

电子邮件：1255256916@qq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过船路 19 号		
联系人	陈志峰	联系电话	17778718066
采样负责人	王朝阳	采样日期	2024-12-25
样品状态	吸附管	分析日期	2024-12-27~2025-01-02
检测目的	为委托单位检测项目提供数据。		
检测内容	三乙胺、乙腈；检测分包于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，不在其 CMA 资质范围内，数据仅供参考，不具对外证明作用，分包报告编号：HY241226006。		
检测依据	检测依据详见附表 1。		
检测结果	①见 P2 页； ②本单位一般不提供参考限值及结果判定，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参考限值来源。		
备注	仪器设备信息详见附表 2。		
编制：李明南 签字：李明南 审核：何银花 签字：何银花 签发：童 岩 签字：童 岩 检验检测专用章 323001117350 签发日期 2025 年 1 月 24 日			

表 1-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 测 结 果						参考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最大值	
三乙胺 (mg/m ³)	1#参照点 (厂内)	ND	ND	ND	ND	/	ND	/
	2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	3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采样人员	羊辉、秦一飞、常志军、王朝阳							
备注	①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； ②无组织参数信息详见附表 3； ③三乙胺计算汇总表详见附表 4-1。							

表 1-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 测 结 果						参考限值
		第 一 次	第 二 次	第 三 次	第 四 次	平 均 值	最 大 值	
乙腈 (mg/m³)	1#参照点 (厂内)	ND	ND	ND	ND	/	ND	0.60
	2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	3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 (厂外)	ND	ND	ND	ND	/		
采样人员	羊辉、秦一飞、常志军、王朝阳							
备注	①参考限值来源于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3151-2016）； ②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； ③无组织参数信息详见附表 3； ④乙腈计算汇总表详见附表 4-2。							

附表 1 检测依据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
空气和废气（含室内空气）		
三乙胺	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36 部分：三甲胺、二乙胺和三乙胺 GBZ/T 300.136-2017	0.16mg/m³
乙腈	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33 部分：乙腈、丙烯腈和甲基丙烯腈 GBZ/T 300.133-2017	0.4mg/m³
备注	/	

附表 2 设备信息一览表

类别	仪器编号	规格型号	设备名称	检定/校准有效期
空气和废气 （含室内空气）	X-016-01	Kestrel 5500	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	2025.2.2
	X-033-04	16026	风向风速仪	2025.1.28
	X-038-01	ADS-2062E（2.0）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6	ADS-2062E（2.0）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9	ADS-2062E（2.0）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10	ADS-2062E（2.0）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
附表 3 无组织气象参数一览表

采样点位		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（厂界）
采样日期		2024-12-25
气象参数	温度(℃)	6.9~9.2
	大气压(kPa)	102.75~103.04
	湿度（%）	60.5~65.2
	风速（m/s）	1.7~2.2
	风向（°）	4~8
备注	以上参数不在我公司资质认定证书范围内，数据仅供参考或用于过程计算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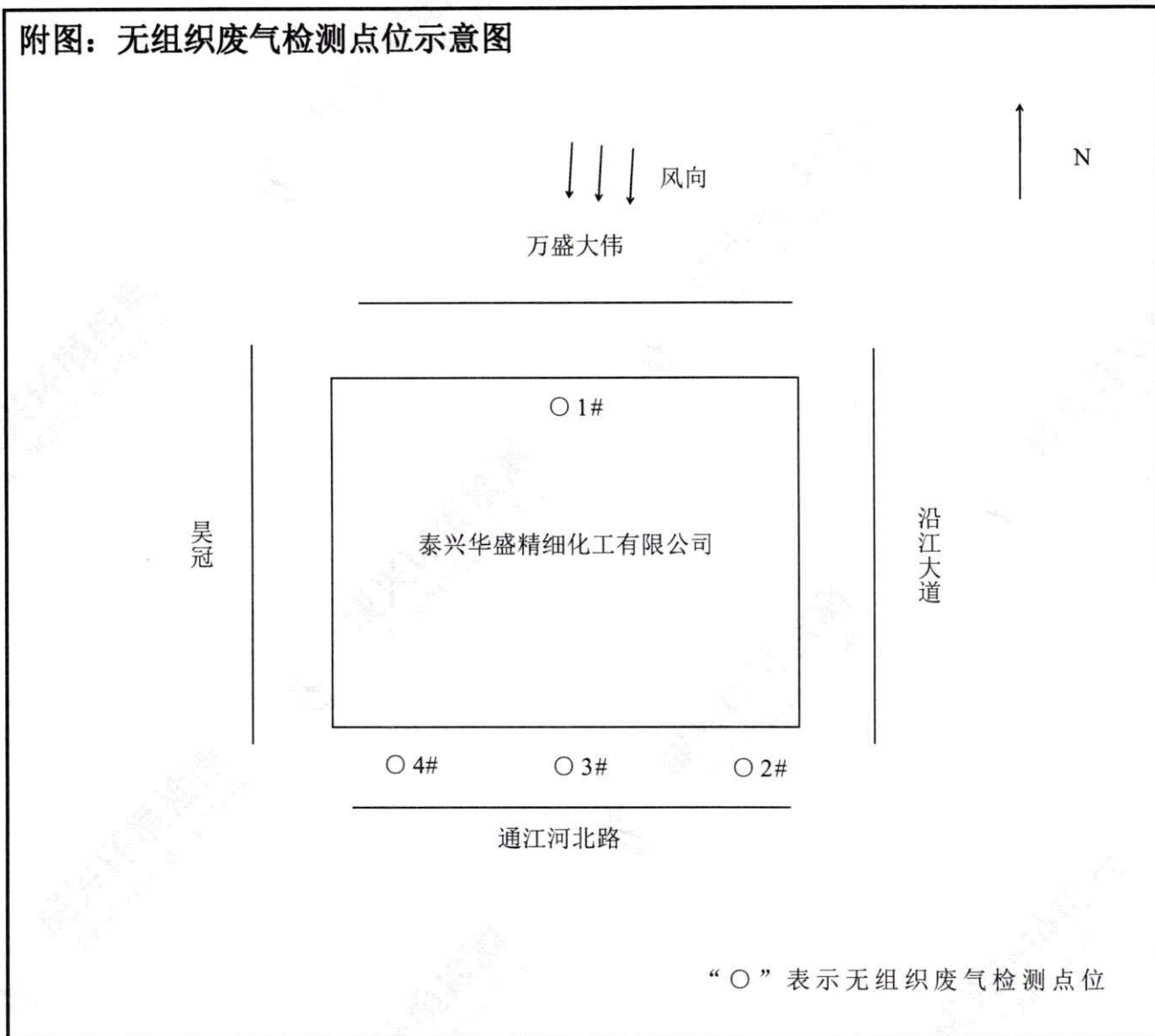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 4-1 三乙胺结果计算汇总表

检测点位 检测 项目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		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
	1	2	3	4	1	2	3	4	1	2	3	4	1	2	3	4
检测结果（ μg ）																
三乙胺质量 m（ μg ）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
标态体积 V_{nd} （L）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
三乙胺浓度 ρ （ mg/m^3 ）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
备注	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。															

附表 4-2 乙腈结果计算汇总表

检测点位 检测 项目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		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		
	1	2	3	4	1	2	3	4	1	2	3	4	1	2	3	4
检测结果（ μg ）																
乙腈质量 m（ μg ）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	0.00
标态体积 V_{nd} （L）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	11.9	11.9	11.8	11.8
乙腈浓度 ρ （ mg/m^3 ）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	ND
备注	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。															

附图：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华盛精细化工

时间: 2024.12.25 09:33

地点: 泰兴市·长园华盛

经纬度: 32.165157°N, 119.936965°E

今日水印相机



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